

# “检察院”来电骗走大妈20万元

昨天又去转存14万美金，幸好银行及时提醒



便洗清自己。本来这是一起再常见不过的骗局，偏偏刘女士就稀里糊涂地按照对方电话操作，去银行办理，结果被骗20万元人民币。幸亏银行工作人员及时提醒并报警，否则14万美元就又没了。

## 一听是“检察院”立马慌了

50多岁的刘女士家住白下区太平南路附近，前天上午，她的手机突然响了，“你好，是××吗？你在杭州办的信用卡已经严重透支，透支额度已经高达几千元了。”电话里一个女声说道。“怎么可能？我根本没办过信用卡，更没有在杭州办过，怎么可能透支？”刘女士一听急了。“那可能是有人盗用您的身份证办理的，我帮您报警吧！”对方说完，就将电话挂断了。

中午，刘女士的电话又响了，这次是一个男声，“我们是杭州检察院的工作人员，您涉嫌信用卡诈骗，请您协助我们调查。”

前天上午，南京市民刘女士接到一个电话，对方自称是杭州检察院工作人员，说刘女士的信用卡透支严重，涉嫌信用卡诈骗。来电要求刘女士将所有存款存入一张银行卡并办理网银，以便洗清自己。

“有没有，是有人盗用我的身份证件。”刘女士急忙解释。“您要证明自己的清白，必须将所有存款存入一张银行卡中，那张银行卡还必须开通网银，以供我们审查您的款项来源，您也好洗清自己。”对方在挂电话前强调，“在我们审查此案的过程中，您不能对任何人透露此事，否则会影响我们最后的判断。”刘女士急忙答应了。

下午，刘女士来到洪武路21号的中国银行，办了一张银行卡并开通了网银业务。同时，刘女士将另一张卡中的20万元人民币划入了这张银行卡中。回到家中后，刘女士又接到了杭州来的电话，依然是中午那个男声，“您

的网银开通了吗？钱有没有划进去？”“开通了一张信用卡，钱已经划过去了。”刘女士将网银账号报给了对方。“你一定要把所有存款都划进去啊！如果有隐瞒款项的话，我们是可以逮捕你的。”男声威胁道。刘女士挂断电话后，想到自己还有一张银行卡，里面有14万美元。

## 14万美金差点转给骗子

昨天下午3点，刘女士又来到洪武路中国银行，拿出那张存有美元的银行卡，要求工作人员将定期的14万美元换成人民币，并打入新办的中国银行卡中。

工作人员很奇怪，刘女士前天才来存了20万人民币，怎么又要将定期的美元转为活期人民币？于是劝刘女士：“您这14万美元是定期的，转存活期不划算，要损失不少利息呢！”“不行啊，检察院要我这样存的，还要我保密。”刘女士喃喃说道。

工作人员愈发觉得奇怪，她查了查刘女士前天开通的账户，发现账户上的20万已经不见了，“昨天的20万您取走了啊？”工作人员问道。“没有啊，我没动啊！”“那您估计是遇到骗钱的

了。”工作人员立即拨打了110，并帮刘女士查了查钱的去处，发现那20万被转入杭州某银行后，马上被人取走了。而刘女士则半信半疑地拨通了杭州那边的电话，“你们真的是检察院吗？”“当然是，我们可是为你负责。”“那我能过来看看吗？”“那就没必要了吧。”

## 警察赶来揭开骗局

几分钟后，淮海路派出所民警赶到了现场，此时，刘女士还在与杭州那边通话。民警一把抓过刘女士的手机，对着电话说道：“你们是杭州检察院是吧？那就报一下你的工号。”民警话音未落，对方就挂断了电话。“您上当了，对方是在骗您钱，以后千万不要再接这个电话了。”民警严肃地对刘女士说道。刘女士闻言，瘫软在地，“唉！幸好这14万美元还没转走，不然损失的可就是我全部的积蓄了。我老伴在日本，孩子也不和我住在一起，我以后还靠这些钱过日子呢！”

随后，刘女士跟随民警到派出所备案。目前，此案还在调查中。（钱先生线索费50元）

快报记者 王竞

## 情人偷钱 老板一怒报警

秘书曹红既给老板当助手，又与老板保持着情人关系。有一天，曹红偷开老板支票取了5万元，以为老板不会追究，可是她想错了……

曹红今年27岁，几年前和丈夫一起出来打工，她到了南京的这家公司做秘书之后，角色又转换成了情人。仗着老板这个后台，曹红和老公贷款买了一套二手房，不过没多久，老公失业了，顿时还贷压力增大。曹红希望老板能帮忙，但是令她失望的是，老板很抠。由于两人有这层关系在，老板在曹红面前处理一些支票什么的也从来不避讳，这让曹红有了下手的机会。

今年8月初的一天，曹红跟老公撒谎说自己要和同事一起到外地出差，其实当时她和老板住在了办公室。第二天，老板出门办事，曹红看到办公桌上的支票和印鉴章后，想取点现金用用。随后，她找到了密码本，然后在支票上填了5万元。不过，第一次她并没有得逞，因为章不对，她没有取到钱。曹红又回到公司补了一张，这一次，她很快把支票上填写的5万元钱转到了自己账户上。

取了钱之后，曹红没有再回公司，而是给老板打电话请假。从此以后，曹红玩起了失踪，不管老板是打电话还是发短信，曹红一概不理。曹红心想，等到老板气消了，她再回到他身边，到时候说几句好话就过去了。但是，令曹红没料到的是，老板一怒之下报了警，第二天，警方就将曹红抓获。

虽然曹红口口声声强调自己和老板的关系，但是却掩饰不了她盗窃的事实。“我们是情人关系，但我跟她没感情。”老板说道。而落网后的曹红对于老板的做法，也是气愤不已，“才这么点钱就报了警，他做得也太绝了，他怎么都不想想我们在一起的时候呢！”曹红说。

近日，曹红以涉嫌盗窃罪被雨花台区检察院批准逮捕。(文中人物系化名)通讯员 杨敏叶 快报记者 李梦雅



## 老板，你真淡定

日前，一位游客和在夫子庙景区摆摊的“老板”攀谈询价，可这位“老板”始终不理不睬，淡定得很。如此幽默的场景令人忍俊不禁。

快报记者 辛一 摄

## 七旬老汉跟小保姆好上了

送房产让她离婚，可人家不领情

快报讯（通讯员 宋宇 记者 陶维洲）70多岁的老大爷爱上了比自己小40岁的保姆。为了和小保姆在一起，他送上市房产让小保姆和丈夫离婚。谁知小保姆不仅拒绝离婚，还想“侵吞”其房产。

今年70多岁的老王是一离休老干部，手里有些积蓄。膝下一儿一女都不在身边，于是女儿王晓霞代他从劳务市场上找了一个30多岁的小保姆罗芳。罗芳性格直爽，干活麻利，而且特别会体贴老人。老王和罗芳相处了一个多月，便觉得这个保姆好，照顾周到，而且逢人便夸自己的小保姆好。

大半年后，老王突然告诉王晓霞，他想和罗芳结婚。这个消息让女儿十分惊讶，毕竟罗芳比老王整整小了40岁。“罗芳同意吗？”王晓霞问。“她说了，只要我给她买房子，她就回去离婚跟我过。”老王说着，拿

出了一纸购房合同，上面赫然写着罗芳和女儿的名字，“这是我用自己的积蓄买的房子，你和罗芳一人一半。”

王晓霞看父亲是认真的，也不便阻拦，不过她始终觉得父亲这么快就把房子买了，不是很稳妥，于是找到了罗芳。“我爸爸说要和你结婚，你知道这个事情吗？”王晓霞问。“我知道，他跟我说了很多次了，而且我们之间已经有了关系。”罗芳的回答让王晓霞十分意外。

对于老王已经买了房子的消息，罗芳感到很惊讶，“我只是随便说说，他竟然当真了。”罗芳告诉王晓霞，她是说过老王送自己一套房子，便和丈夫离婚，但这只是玩笑话。“我是不会跟我丈夫离婚的，这套房子就算是你爸给我的补偿吧。”王晓霞说。

罗芳将王晓霞的态度告诉老王后，老人痛哭流涕。他找到罗芳，指责她虚情假意，说话不

算话，并要求罗芳配合自己进行房产过户，将她名下房产还给自己。罗芳可不这么看，“房子是你自愿给我的，我凭什么还给你？”双方闹僵后，罗芳还不告而别，回到了老家。

无奈之下，王晓霞带着父亲找到了新街口商圈联合人民调解委员会寻求帮助。调解律师告诉两人，此事非常棘手，因为他们没有证据证明罗芳是通过欺骗手段让老王在购房合同上写上她的名字的，“所以从法律上来讲，罗芳有获得房产的权利。”唯一的方法就是找到罗芳，动之以情、晓之以理，让她自动放弃对房产的拥有权。

经过一个多月的协调，老王一家终于和罗芳达成协议，老王对罗芳进行适当的经济补偿，罗芳放弃房产拥有权。“究竟花了多少钱？”调解律师问老王。“不能说，不能说，太丢人了！”老人叹息着说。(文中人物系化名)



## “势利眼”促销员被炒

今日主持：快报记者 陶维洲

今日讲述：新街口商圈联合调委会调解律师 徐宁

现在不少公司都有一些内部规定，对于员工的行为作出种种约束，一旦员工出现违规行为，将受到公司的处罚，但前提是“内部规定”一定要合法。

20多岁的程程是某国际品牌化妆品柜台的促销员，今年9月，她找到新街口商圈联合调委会寻求帮助。据程程讲述，她被公司开除了，理由是公司经过两次暗访，发现其在促销产品时有“挑客”的现象，根据公司员工手册的规定，对她的服务态度进行了测评，连续两次成绩都不合格。

对于公司的说法，程程不能接受，要求继续留在公司，如果不能留下，那么要求公司补偿其相应的工资福利，约4000元。

我和她的公司取得了联系，公司的态度很强硬，声称他们有证据证明程程的所作所为已经违反了员工手册。之后，该公司派了一名代表来到了调委会，并出示了签有程程名字的员工手册认同书。

同时，该代表还讲述了程程在岗位上的表现。他表示，他们前后对程程做过两次暗访，一次是在今年5月份，当时便发现了程程有“挑客”的现象，即对看似比较有钱的顾客很热情，而对穿着普通的顾客则爱理不理。而根据员工手册的规定，公司对程程进行了罚款。第二次则是在今年8月份，根据员工手册，连续两次不合格，公司便有权和员工解除劳动合同。

公司方面还表示，他们的暗访都是通过第三方机构进行的，可以做到客观公正，而且每次暗访都有录音为证。对于公司强硬的态度，最终程程决定放弃申诉。借此，我要提醒劳动者，在签订合同时一定要看清内容，对于一些公司有内部规定的，一定要详细了解，发现有不合理处要向劳动部门咨询，看是否和相关法律法规相抵触。如果没有抵触的，那么该规定就是合法的，一旦你的行为违反规定，公司据此对你进行处罚，那也是合法的。

## 买假出生证蒙警察

警方：不要把问题复杂化

快报讯（通讯员 江公宣 记者 陶维洲）糊涂的母亲买来假出生证为孩子落户，结果被民警识破，日前因涉嫌伪造国家机关证件罪被取保候审。

11月2日上午，一名中年妇女来到江宁公安分局禄口派出所，给双胞胎女儿办户口。民警在查验该妇女提交的相关证明文件时发现，两份出生证明制作粗糙，明显是伪造的。在警方的盘问下，该妇女交代了事情的原委。

这名妇女名叫陈春燕，今年41岁。2004年，她和丈夫在雨花台区打工，在出租屋内生下了一对双胞胎女儿。“因为家里穷，生小孩没去医院，是叫农村的接生婆接生的，所以没有出生证明。”陈春燕说，早几年，孩子还小，有没有户口也没什么关系，而且她已经是第二次生育，这对双胞胎属于超生。

今年孩子6岁了，明年就要上学，落户口成为迫在眉睫的事。“我无奈之下，才听信街头小广告，花160元制作了两张假出生证明。”陈春燕说。但使用假出生证明，已经涉嫌伪造国家机关证件罪，考虑到陈春燕家中贫困，而且她只有小学文化，故将其取保候审。

办案民警告诉陈春燕，要给孩子上户口，即使没有出生证明也不用走买假证的犯罪道路，可以向公安机关提出申请，履行一定的法律程序后就可为孩子落户。(文中人物系化名)